重補修系統操作方式

一、登入校務行政系統→H 校務→重補修系統

二、選擇 115-1 重修自學

三、課程加選（一下數學擇週三或週四上課）

四、進入加選頁面，選擇要重修科目

五、在選課期限內欲修改，可至退選功能點選

六、個人目前選課狀態可檢核已選課程，務必與紙本相符